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的方式收购澳大利亚大型牛肉生产销售集团 Yolarno Pty Ltd 公司相关股权（Yolarno Pty Ltd 的子公司包括 Bindaree Beef Pty Ltd 和 Sanger Australia Pty Ltd 等）。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 2015-042）。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 年 9 月 21 日、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公告编号：2015-046）；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2015 年 10 月 20 日、2015 年 10 月 27 日、2015 年 11 月 3 日、201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49、2015-053、2015-058）。

2015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同意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就收购 Yolarno Pty Ltd 事宜，与相关方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及《托管协议》。同日，公司与 Yolarno Pty Ltd 及其股东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并与 Yolarno Pty Ltd、One Managed Investment Funds Limited 共同签署了《托管协议》。

2015年11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1月5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交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审核时间为自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不超过10个交易日，审核通过后公司方能申请复牌。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5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要行政许可）[2015]第24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反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函》。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17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